

证券代码：830945 证券简称：麟龙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年8月2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2年8月19日以通讯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曲恒辉先生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08月29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年半年度报告》，公告编号2022-041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的要求，公司董事会对2022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核查，出具核查报告。

议案内容详见《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，公告编号2022-042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车辆处置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为持续推动麟龙公司降本增效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压降成本费用，稳健提升盈利能力，公司根据目前所有公务车辆的情况以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考虑到部分车辆使用年限长远，维修成本等相继增加，故拟对相关车辆进行处置，以降低公司车辆费用的支出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（一）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公司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；
- （二）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对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江苏麟龙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8 月 29 日